

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3日以专人通知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独立董事孙卫国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杰风先生主持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5日